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5]001100157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75H0L3HY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4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5]0011001571 号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能源”）《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三峡能源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三峡能源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三峡能源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三峡能源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三峡能源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三峡能源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三峡能源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轩菲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轩



李轩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438 号文《关于核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57,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5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57,1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713,15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人民币 198,875,720.00 元，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22,514,274,280.00 元；另扣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费、印花税、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499,629,138.97 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4 日验资报告》(XYZH/2021BJAA30836 号)。

（二）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294,406.06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476,806.06 万元，按募集资金用途用于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17,6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 万元。2021 年发生银行手续费 0.64 万元，取得银行利息收入 14,023.08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71,043.81 万元。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55,250.00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15,2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0 万元。2022 年发生银行手续费 0.76 万元，取得银行利息收入 15,653.93 万元，转出已使用自有资金垫付的发行费用 1,464.51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29,982.47 万元。

（四）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53,932.00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53,932.00 万元。2023 年发生银行手续费 0.65 万元，取得银行利息收入 10,127.01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6,176.83 万元。

（五）2024 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 2024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0,721.00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30,721.00 万元。2024 年发生银行手续费 0.51 万元，取得银行利息收入 2,530.77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7,986.09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 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监管银行选聘并开立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桃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宣武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已按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照所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营业部	11171101040013020	7,879,995,998.00	378,974,123.83	协定存款/定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桃园支行	0200000619200269530	5,628,568,570.00	200,100,977.64	活期存款-通知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871902052610905	4,502,854,856.00	208,111.21	活期存款-协定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宣武支行	91030078801788669669	2,251,427,428.00	54,481.07	活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	10235000000273564	2,251,427,428.00	523,237.45	活期存款-协定存款
合 计		22,514,274,280.00	579,860,931.20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该类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该类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投项目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49,962.9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72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53,651.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34,309.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8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 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否	332,492.95	155,600.00	155,600.00		155,600.00		100.00	2021 年末	6,979.09	是	否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否	599,362.30	390,100.00	390,100.00		390,100.00		100.00	2021 年末	7,650.94	是	否
昌邑市海洋牧场与三峡 300MW 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	是	424,366.01										
漳浦六鳌海上风电场 D 区项目	是	131,247.22										
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 A 区项目	否	96,247.96	96,247.96	96,247.96		96,247.96		100.00	2021 年末	31,030.44	是	否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6(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否	78,748.33	46,058.10	46,058.10		46,058.10		100.00	2021 年末	17,804.71	是	否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10(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否	87,498.14	30,200.00	30,200.00		30,200.00		100.00	2021 年末	19,287.08	是	否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三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是		255,613.23	255,613.23	28,826.00	229,464.00	-26,149.23	89.77	2021 年末	-1,656.28	否	否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四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是		135,000.00	135,000.00	11,394.00	135,000.00		100.00	2021 年末	-291.45	否	否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五期	是		165,000.00	165,000.00	22,362.00	165,000.00		100.00	2021 年末	751.53	否	否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海西基地项目格尔木 110 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	是		358,038.65	358,038.65	68,139.00	346,639.00	-11,399.65	96.82	2024 年末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00	640,000.00	640,000.00		64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249,962.91	2,271,857.94	2,271,857.94	130,721.00	2,234,309.06	-37,548.88	—	—	81,556.0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由于阳江区域 2024 年风资源偏小，导致三峡广东阳江阳江西沙扒三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江西沙扒四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和三峡广东阳江阳江西沙扒五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的发电量不及预期，当年收益较可研有所偏差。三峡广东阳江阳江西沙扒三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已于 2021 年末全容量并网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海西基地项目格尔木光伏项目已于 2024 年全容量并网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并网后尚有工程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待支付，目前上述款项按照合同约定正常结算中，可按照承诺金额使用募集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昌邑市海洋牧场与三峡 300MW 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和漳浦六鳌海上风电场 D 区项目由于公共卫生事件、风机安装船等施工设备紧张、项目部分前期审批手续当时未取得等因素影响，建设周期和投资额度发生调整，工程进度当时难以满足募集资金使用时间要求，为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已对两个募投项目进行了变更。目前昌邑市海洋牧场与三峡 300MW 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已建成投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IPO 募投项目金额调整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17,600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审核报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7,986.09 万元，主要系募投项目工程款处于结算中，未投入全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项目全容量并网日期。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 划累计投资 金额(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 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扒三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昌邑市海洋牧场与三峡 300MW 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 漳浦六鳌海上风电场 D 区项目	255,613.23	255,613.23	28,826.00	229,464.00	89.77	2021 年末	-1,656.28	否	否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扒四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135,000.00	135,000.00	11,394.00	135,000.00	100.00	2021 年末	-291.45	否	否
三峡广东阳江西沙扒五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165,000.00	165,000.00	22,362.00	165,000.00	100.00	2021 年末	751.53	否	否
海西基地项目格尔木 110 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	节余募集资金	358,038.65	358,038.65	68,139.00	346,639.00	96.82	2024 年末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产		640,000.00	640,000.00	-	64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53,651.88	1,553,651.88	130,721.00	1,516,103.00	—	—	-1,196.2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昌邑市海洋牧场与三峡 300MW 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和漳浦六鳌海上风电场 D 区项目由于公共卫生事件、风机安装船等施工设备紧张、项目部分前期审批手续当时未取得等因素影响，建设周期和投资额度发生调整，工程进度当时难以满足募集资金使用时间要求，为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已对两个募投项目进行了变更。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2021 年 9 月 18 日对上述事项及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2021-010、2021-011、2021-017）。





	公司将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 A 区项目、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6（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10（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三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四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五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于 2022 年 8 月 8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2022 年 8 月 24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2022 年 8 月 24 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2022-062）。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三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已于 2021 年末全容量并网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海西基地项目格尔木光伏项目已于 2024 年全容量并网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并网后尚有工程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待支付，目前上述款项按照合同约定正常结算中，可按照承诺金额使用募集资金。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项目全容量并网日期。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
了解市场主体身份
信息、备案、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出资额 1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2 月 09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 年 12 月 0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十月 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26



姓名 轩菲
Full name 轩菲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7-3-2
Date of birth 1977-3-2
工作单位 北京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1010519770302002X
Identity card No. 11010519770302002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姓名: 轩菲
证书编号: 110000102637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年检合格
2008年3月24日



轩菲的年检二维码.png

证书编号: 110000102637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02637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6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12月6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李轩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9-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
身份证号 110106198909202719
Identity card No.



李轩 110101481276 持续有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11010148127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